

证券代码：838163

证券简称：方大新材

公告编号：2025-038

河北方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0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视频通讯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5 月 16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杨志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董事马莉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1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董事长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1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1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1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公司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许硕、安淑敬、刘健文、董立卫、姚新平为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回避本议案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河北方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河北方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河北方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21日